#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筹划涉及收购车联网行业 相关资产的重大事项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鸿利智 汇,股票代码:300219) 自 2016 年 7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,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 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。经公司及有关各方论证和 核实,上述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于2016年8月1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 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,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8 月 1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, 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8 月 8 日、2016 年 8 月 15 日、2016 年 8 月 22 日发布了《重 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。根据目前进展情况,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和进展情况如下:

## 一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

# (一) 交易对方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类型为无关联第三方,但由于公司聘请的中介 机构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工作,因此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对方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 交易。

## (二) 交易方式

本次交易的方式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。

#### (三)标的资产情况

本次交易的相关标的初步确定为与车联网相关的资产。按照中国证监会 2012 年10月26日公布的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》(2012年修订),标的公司属于"信 息传输、软件 和信息技术服务业"项下的"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"。该公司致 力于通过互联网方式为车主提供包括交通违章查询、车险等金融产品营销在内的全面、优质、安心、便捷的车后服务。

# (四)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(2016年7月22日)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、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股份类别
1	李国平	168,515,250	25.10	人民币普通股
2	马成章	134,339,750	20.01	人民币普通股
3	天弘基金一民生银行一华鑫国际信托一华 鑫信托•05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14,597,970	2.17	人民币普通股
4	泰达宏利基金-民生银行-华鑫国际信托 -华鑫信托•05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计划	12,646,370	1.88	人民币普通股
5	建信基金一民生银行一华鑫国际信托一华 鑫信托·089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11,709,601	1.74	人民币普通股
6	创金合信基金一招商银行一鸿利光电定鑫 22 号资产管理计划	11,435,934	1.70	人民币普通股
7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国泰金 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	9,275,031	1.38	人民币普通股
8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泰中小盘 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	7,587,348	1.13	人民币普通股
9	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6,707,453	1.00	人民币普通股
10	中国建设银行一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 资基金	6,403,975	0.95	人民币普通股

# 2、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股份类别
1	马成章	134,339,750	25.26	人民币普通股
2	李国平	42,128,813	7.92	人民币普通股
3	天弘基金一民生银行一华鑫国际信托一华 鑫信托·05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14,597,970	2.74	人民币普通股
4	泰达宏利基金一民生银行一华鑫国际信托 一华鑫信托•05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计划	12,646,370	2.38	人民币普通股
5	建信基金一民生银行一华鑫国际信托一华 鑫信托·089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11,709,601	2.20	人民币普通股
6	创金合信基金一招商银行一鸿利光电定鑫 22 号资产管理计划	11,435,934	2.15	人民币普通股
7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泰金 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	9,275,031	1.74	人民币普通股
8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国泰中小盘 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	7,587,348	1.43	人民币普通股

9	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6,707,453	1.26	人民币普通股
10	中国建设银行一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 资基金	6,403,975	1.20	人民币普通股

# 二、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

停牌期间,公司与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,努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。公司自停牌之日起根据相关规定,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,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度报送交易进程备忘录。公司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论证及协商,组织独立财务顾问、审计、评估、律师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,目前该工作仍在进行中。

# 三、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

公司原承诺争取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(2014 年修订)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。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,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,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、确定和完善,预计公司不能在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方案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一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规定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8 月 2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# 四、下一步工作安排及预计复牌时间

继续停牌期间,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。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,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。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6 年 9 月 24 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

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2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(草案),但拟继续推进,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,并在议案通过之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。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3 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

预案或重组报告书等相关事项,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 3 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议案。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,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,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。

停牌期间,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工作进度,并及时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22日